

台北行天宮助學金

(申請書請至註冊組拿取)

一、 對象

1. 家中主要經濟負擔者死亡、罹患重大疾病或家庭遭遇重大災難者。
2. 單親、隔代教養、特殊境遇等長期貧困家庭。

二、 金額

國中組，經評選，每名每學期五千元。

三、 申請文件(請務必詳閱)

申請時應檢具下列證明文件，除第(五)、(六)款得依實際狀況提供外，若有未齊全者，行天宮基金會將視為無效件處理。但經行天宮基金會通知於期限內補齊文件者，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。證件齊全者優先審核。

(一) 助學金申請書。(需詳實填寫完整並簽名，空白及不完整敘述者均不予受理)。

(二)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(需蓋有申請時該學期註冊章)。

(三) 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(需有記事欄)。

(四) 申請學生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(凍結戶、警示戶、結清戶不可使用)。

(五) 當年度低收/中低收入戶證明、特殊境遇家庭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、重大傷病卡。

(六) 近期所發生災難、變故或重症等之證明文書(如死亡證明書、醫療診斷證明書、服刑或重大災害證明等)。

四、 校內申請期限至 9/8(四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煩請提醒申請學生將申請文件準備完整，並於期限內繳交至註冊組，逾時不候。

五、 相關詳細規則可上「台北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」查詢。